闵行区人民政府文件

闵府发〔2026〕10号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十五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莘庄工业区管委会，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公司：

《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十五五”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2026年6月9日

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十五五”规划

一、“十五五”时期闵行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基础和环境

（一）发展基础

1.“十四五”确定的主要目标顺利完成

“十四五”期间，闵行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闵行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按照市、区两级规划部署，通过健全工作机制、优化服务供给，全面完成就业和社会保障各项工作任务，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见表1。

表1 “十四五”时期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十四五”目标	完成情况
1	促进就业	新增就业岗位数	个	16万	151291（截至2023年底。2024年起，市局不再分解该数据到各区）
2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人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指标数内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指标数内（2025年无指标）
3		“零就业家庭”援助就业率	—	动态为零	动态为零
4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	50万	71.26万
5		扶持成功创业数/创业帮扶数（2023年指标更名）	家	3000	4856
6	社会保障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	应保尽保	99.39%
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与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	合理增长	城乡居保养老人员人均月养老待遇1890元（增长490元），征地养老人员人均月养老待遇2976元(增长691元）
8	劳动关系	劳动争议先行调解率	—	65%以上	65%以上
9		劳动争议综合调解率	—	75%以上	75%以上
10		群体性劳资矛盾突发事件事先预警率	—	80%以上	80%以上
11		企业用工信息采集完成率	—	95%以上	95%以上

2.“十四五”工作成效为“十五五”筑牢坚实基础

（1）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出台《闵行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实施意见》，持续健全稳就业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累计发放各类促进就业补贴资金24.06亿元。建成“15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62个，打造“一南一北”两大乐业空间和6个零工市场；搭建“闵行区易就业人力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发布岗位3.1万个，招聘总人数11万人，线上线下就业公共服务更加精准可及。“十四五”时期，全区就业局势总体稳定，精准帮扶成效显现，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创业带动就业作用持续凸显，累计帮扶19774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推动5845名云南脱贫劳动力及农村劳动力来沪稳定就业，依托南科创实训基地服务培育科创企业超4000家，扶持4856人创业，带动37154人就业。

（2）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提质增效

出台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地方教育附加使用、就业培训高质量发展等区级政策，构建政企校社协同培训体系，累计完成职业技能培训71.26万人次。全区现有227名区级首席技师，36名市级首席技师；区级技能大师工作室28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4家，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3家，2名优秀技能人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大力推进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建设，累计落地311家人力资源类企业，累计营收超236亿元，累计税收超12亿元，获评上海市服务业创新发

展示范区，形成“两会一品一展”特色品牌矩阵。

（3）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健全巩固

修订完善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配套政策，办结项目230个，涉及2880人，有力保障80余个重大项目推进落地。基本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本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覆盖率达99.39%。持续提升各类保障待遇水平，城乡居保养老人员人均月养老待遇1890元，征地养老人员人均月养老待遇2976元，保持在全市前列。持续优化社会保障服务流程，实行征地养老医疗费报销“免申即享”，实现城乡居保经办高频事项“掌上办”。在全市率先出台征地养老经办区级操作细则，实现基本业务全区通办。全市首推“工伤事务下沉街镇”，打造劳动能力鉴定“网上申请、一站办结”，推出“直通车”服务模式。完善区工伤预防联席会议制度，发布工伤预防指导建议书。推进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稳步落实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超龄就业人员和实习生单险种参加工伤保险等政策。

（4）劳动关系和谐程度持续提升

建立劳动维权“1+e”服务模式和数智劳动维权平台，实现监察调解仲裁一口受理，街镇仲裁分庭全覆盖。推进调解“四级网络”建设，成立行业性调解组织，拓展“新业态”等服务职能，梅陇镇、虹桥镇调解中心获评全国工作突出基层调解组

织。搭建全市首个“劳动关系智慧预警管理平台”，在全市率先推进“电子劳动合同签订”。建立欠薪全链治理长效机制，在2022年度国务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中代表上海获评全国第一。深化“人文易仲裁”品牌，推出劳动争议“乐业调解”联动机制，区仲裁院获评全国工作突出仲裁机构。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1家企业获评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

（二）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关键时期，是上海基本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攻坚决胜期，也是闵行高质量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宜居安居现代化主城区和新质生产力主阵地的重要五年。总体来看，本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将面临更加错综复杂的形势，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

1.主要机遇

一是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提供了坚实保障。中央文件明确提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强调健全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党中央坚持就业优先战略，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遵循。二是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拓展了发展空间。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升了区域人力资源配置效率。通过政策对接、信息共享和平台共建，

推动人才顺畅流动，为扩大就业、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拓展了广阔空间。三是区域产业升级夯实了物质基础。闵行地处战略要地，持续释放进博会溢出效应。“一南一北”战略推动商业航天、电子信息等重大项目落地，形成新质产业链群，为高质量就业创业提供机遇。四是数智化转型提供了技术赋能。新形势下数字技术的广泛应用，为促进高质量就业开辟新赛道、新动能。闵行将不断推动人社服务数智化转型，持续升级“易就业”平台，强化数据底座和应用拓展，提供便捷高效就业服务，擦亮“乐业闵行”品牌。

2. 面临挑战

一是宏观环境不确定性加剧就业压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内外多重挑战，结构性矛盾日益突出，经济增长对就业的直接拉动作用趋于减弱。二是技能人才供给与产业升级适配不足。产业升级对技能人才提出更高要求，但培养体系存在结构性脱节。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机制待深化，企业培养投入不均，供给匹配滞后，区域协同机制需强化。三是人口老龄化加剧社保可持续压力。人口老龄化给劳动力市场供需平衡带来新压力。社保基金可持续性面临考验，城乡居保全覆盖推进难度逐渐加大，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需求更为紧迫。四是新就业形态发展对劳动关系治理带来挑战。高质量发展背景下，亟须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劳动关系协商协调要求提高，新就业形态劳动

者权益保障机制亟待健全完善。

二、“十五五”时期闵行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五五”时期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实施“一南一北”战略为核心抓手，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和上海“五个中心”建设，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闵行实践筑牢民生保障根基。

“十五五”时期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四个放在”，把党的领导贯穿本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与共同富裕方向，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把“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聚焦群众最关心的就业、保障等现实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守正创新。以体系完善为抓手，聚焦关键领域改

革突破，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全局视角谋划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准确把握新形势新挑战，坚持与区域发展阶段相适应，促进经济社会良性循环，为平稳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坚持底线思维。健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增强系统性与发展韧性。强化困难群体精准帮扶，优化各项服务流程，推动服务向智能化、人性化转型，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二）主要目标

——高质量充分就业稳中有进。坚持就业优先导向，实现经济发展与就业扩容提质互促共进。“十五五”期间，每年实现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3600人以上，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9000人以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力求达到91%以上。

——人力资源集聚量质齐升。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建设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十五五”期间，新增培养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1.8万人次以上；规上人力资源服务业产值稳步增长，完成市、区既定目标；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累计入驻企业数量达400家以上。

——社会保障服务精准高效。按照年度本市养老待遇调整方案做好本区的贯彻落实，逐步提高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十五五”期间，继续关注未参保人员，实施精准扩面行动，鼓励多缴多得、长缴多得，力争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

——劳动关系治理显著提升。深化源头治理与应急处置机制，强化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十五五”期间，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发挥效能率达到66%以上，群体性劳资矛盾突发事件事先预警率达到80%以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年度结案率达到或超过本市规定的标准。

表2 “十五五”时期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属性	单位	目标值（2030年）
1	促进就业	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约束性	人	每年3600人以上
2		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人数	约束性	人	每年9000人以上
3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	约束性	%	91%以上
4	高技能人才和人力资源开发	新增培养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	预期性	人次	1.8万人次以上
5		规上人力资源服务业稳增长	预期性	—	完成市、区设定指标
6		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累计入驻企业数量	约束性	家	400以上
7	社会保障	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预期性	—	合理增长
8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预期性	—	应保尽保
9	劳动关系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发挥效能率	预期性	%	66%以上
10		群体性劳资矛盾突发事件事先预警率	预期性	%	80%以上
11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年度结案率	约束性	%	达到（或超过）本市规定的标准

三、“十五五”时期闵行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主要任务

（一）促进高质量的充分就业

1.推动就业和产业发展良性互动

一是多措并举支持企业稳岗扩岗。重点向中小微企业实施纾困与扩岗激励，对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的企业给予用工补贴政策支持。二是提升重点企业用工服务。建立重点企业用工保障清单，健全“一企一策”常态化机制，高效精准对接企业需求。三是突出产业政策的就业导向。聚焦先进能源装备及绿色低碳、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三大主导产业发展，持续扩大就业岗位开发力度，助推新职业技能培训，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定向培训、企业内训等，增强劳动者职业技能和就业竞争力。四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依托闵行职业技术学院、东海职业技术学院等职业院校及市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健全运行管理机制。支持企业开展特级技师、首席技师评聘，推动开展“课证融通”试点，建立完善“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贯通联动机制。

2.突出重点人群就业帮扶

一是加大政策支持。聚焦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修订完善本区就业援助、青年见习等政策，加大兜底支持力度。二是强化大学生帮扶。落实“1131”大学生就业精准帮扶，以需求为导向开展专项招聘活动，推进“闵行区大学生就业帮扶接力跑”计划，助力青年大学生实现高质量就业。三是做好就困管理。推动服务下沉，对大龄、残疾、长期失业等就困人员建立台账，落实“一对一”服务。落实女职工产假

社保补贴政策，构建生育友好型就业环境。四是深化劳务协作。建强“线上+线下”平台，联合举办招聘活动，加大岗位推送，打造新一轮对口帮扶特色劳务品牌。

3.健全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机制

一是构建“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联动支持体系。加大创业及能力培训支持，激发创业意识，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二是完善“培训、孵化、服务”三位一体创服工作模式。打造专业化指导队伍，加强创业孵化载体建设，不断开发“马兰花计划”创业培训精品课程。三是搭建资源对接服务平台。强化中国（上海）创业者公共实训基地南部科创中心分基地功能性支撑作用，与上海交通大学共建概念验证平台。四是支持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完善本区零工市场规范管理机制，加强标准化站点建设，推动零工市场实现“小实体”“大网络”式覆盖。针对包括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内的不同群体就业需求和行业用工需求，开展各类灵活用工招聘活动。

4.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效能

一是优化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线上不断升级“易就业”平台，线下持续拓展乐业空间、零工市场、社区就业服务站等实体站点服务功能，提升服务可及性与便利性。二是构建“区-街镇-村居”三级立体服务网络，不断提升就业公共服务的标

准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三是加强就业监测能力，做好招退工登记管理和失业登记人员调查排摸工作，提升区、街镇两级服务机构劳动力流动态势感知能力，及时跟进就业服务措施。

（二）加快现代化人力资源集聚

1.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新途径

一是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功能性平台。集成上海闵行高层次人力资源产业发展研究院、虹桥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专家顾问团、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虹桥培训中心、上海产训融合技能发展中心闵行智能制造分中心等机构，打造就业培训一体化新生态，培育高水平专业技术人才。二是健全职业技能竞赛组织架构。高标准承办2027年第三届上海市职业技能大赛，完善“1+14+X”架构和“一镇一赛”体系。建立长三角城市职业院校联动机制，依托区域内院校资源，衔接重点产业和相关企业，推进长三角中高职技能联赛，结合区总工会“赛证融通”机制常态化开展行业性、区域性竞赛。三是推动技能人才队伍发展壮大。以“技能照亮前程”大规模培训行动为牵引，提升技能培训针对性、实效性，突出抓好青年人才培养。结合“人工智能推介官”等项目，推进重点产业“大规模培训”。

2.推动人力资源“多元融合”

一是打造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承载区。聚焦

“一南一北”发展战略，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两业融合“闵行实践”。二是实施“企聚虹桥”专项计划。引导国际国内知名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机构及协会等有关组织集聚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形成优势互补的产业集群。鼓励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企业深度融入“大零号湾”创新策源。三是扩大“虹人汇”“上海虹桥人力资源服务全球发展大会”品牌效应，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与科教、制造业的“多元融合”。

3.深化人力资源服务双向开放合作

一是实施“链接共赢”协同发展计划。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架起区内重点企业、境外企业与人力资源服务企业之间对话合作桥梁。二是推动人力资源企业“走出去”。借助进博会等重大活动契机，梳理优化市区两级出海入华相关政策，形成出海入华服务包。三是构建虹桥人力资源服务网络。探索设立海外人力资源服务工作站，加强与赴外布局的本土企业、跨国公司及海外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合作，推动龙头企业出海。

（三）健全高水平社会保障体系

1.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待遇

依托“中央、市、区、镇四级财政协同保障机制”，确保养老待遇足额、按时发放。按照年度本市养老待遇调整方案做好贯彻落实，逐步提高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继续保持全市前列。

2.平稳有序落实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工作

结合上海新一轮被征地人员落实保障政策，研究修订本区配套政策。深化与市、区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好重大项目落实保障工作的梳理、跟踪、审核与申报等工作。做好政策宣传解释，优化征地养老线上线下“适老化”服务体验。

3.全力助推全民参保和应保尽保

持续推进城乡居保精准扩面行动，扩大参保覆盖范围。深化“多缴多得、长缴多得”激励机制，稳步推进更多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助。深化与相关园区、企业年金受托机构的联系对接，扎实推进特定区域人才企业年金工作。规范有序做好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相关经办工作。

4.优化工伤预防多元协同机制

完善工伤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体系，针对新就业形态人员、超龄就业人员、实习生等重点人群，做好工伤保险工作。加强与应急、公安、建管、卫健等协同联动，从决策、监管、服务等维度，开展工伤预防宣传、培训等工作，逐步实现从“伤后保障”到“提前预防”的转变。

（四）构建高层次和谐劳动关系

1.健全劳动纠纷预警预防机制

强化重点对象监测预警机制，聚焦重要时间节点，突出农

民工、劳务派遣、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重点对象开展监测预警。强化重点领域分析研判，建立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分析研判劳动关系矛盾。

2.探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创新模式

加强劳动争议多元化解平台建设，完善协商、调解、仲裁、诉讼分层递进、衔接配套的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深化先行调解工作实施力度，构建完善具有闵行特色、覆盖全区的“五一”调解组织网络矩阵。加强基层调解组织业务指导，有效推进案件处置关口前移，努力遏制案件增长。提升劳动关系调解效率。进一步升级全区劳动关系“和睦+”服务站点，规范示范性企业调解组织，完善数智化调解手段。

3.持续完善欠薪全链治理机制

依法依规严保农民工合法权益。严厉打击恶意欠薪等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违法犯罪行为，追究恶意欠薪行为人的刑事责任。构建劳动关系多方协同治理格局。完善区级欠薪全链治理长效机制和联席会议制度，优化线索办理处置流程，推动闵行“安薪工程”取得更大成效。持续巩固政府投资国企欠薪专项整治成果。贯彻落实工资保证金规定实施办法，探索联动相关部门加大全程监管。

4.推进劳动关系治理能力现代化

建立政企媒信息交互机制。加强劳动关系领域的舆情应对

和走向引导，探索社会各方参与劳动关系治理新路径，协同推进平安闵行建设。健全劳动关系三方协商协调机制。深入推进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不断发挥工作合力新优势。深化“多元共治”源头化解。依托系统建设和大数据，更大程度发挥乐业调解作用，强化与街镇综治中心联动，构建“人社牵头、部门协同、行业参与”的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工作格局。

四、“十五五”时期闵行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重点项目

（一）推进公共人社服务数智化转型

不断优化“易就业”平台的场景应用、功能配置和用户体验。推进“人工智能+人力资源”模块建设，深度赋能人社服务创新应用，包括基于人工智能实现企业、个人端AI数智化人岗匹配、精准化用工指导等；打通“两业”融合数据壁垒，为产业发展和人才流动作“数据画像”；依托“数智”预防一体化工作链多维度分析形成工伤事故报告、主动给出工伤预防指导建议；升级优化劳动关系智慧预警管理平台，引入新技术手段和算法模型，充分发挥线上劳动关系矛盾隐患“云监测”作用；深化“一网通办”平台“高效办成一件事”“好办”“快办”等集成服务探索。

（二）开展“两业融合”高质量发展探索

围绕构建“3+3+3”现代产业体系目标，扭住“数智”和

“培训”两个发力点，开展机制体系、平台载体、服务模式和政策支撑四大创新探索，力争取得“四个一批”工作成果——培育一批“懂制造”的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搭建龙头企业间常态化供需对接机制，培育“链主”企业专属服务力量，实现“制造+服务”的优势叠加与成长共享；打造一批“强链接”的高能级载体平台，包括长三角人力资源融合开发交流联盟、虹桥高技能人才展示服务平台、“易就业”产训融合服务专区等；推出一批“创标杆”的精准化服务产品，包括编制行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涵养契合制造业需求的一体化技能人才“产教训评用”循环生态等；构建一套“增效能”的特色融合支撑政策体系，包括梯度化产业扶持政策体系和诚信评价机制等。

（三）建设长三角一体化人力资源服务平台

构建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专项政策、区级产业政策、区级人力资源服务业专项政策三级梯度化政策体系，放大叠加效应。优化市人社局、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区人民政府三方联动共建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工作机制，建设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产城融合实践区。持续升级“HQTP 国际人才会客厅走进进博会”活动，支持沪、苏、浙、皖重点城市、重点区域在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开展合作共建，加强与长三角地区行业协会沟通联络，进一

步发挥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联动长三角、迈向国际化的功效。

（四）提升南部科创中心实训创服能级

持续推动中国（上海）创业者公共实训基地南部科创中心分基地服务能级提升，搭建高质量创新创业支撑功能性平台，开展重点产业融合、研究研讨、长三角联动工作。进一步完善三大功能体系的建设并构建组网化精准培育体系，全面促进上海交大和华师大等科研院校的创新和成果转化，推进上海交大技术转移中心概念验证服务平台建设，为科技创新、产业化应用、技术领先驱动型项目的持续成长提供全链条的可靠保障。

（五）探索新业态从业人员权益保障体系

深化“线上+线下”双轨并行新就业形态调解模式，健全劳动、司法、工会多元协同的工作格局，实现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一站式就近化解。配齐资深专业团队，开展针对性培训，提升调解人员对新就业形态相关法规的认知。丰富信息化智能化调解手段，开展全流程在线调解活动，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优质、低成本的多元解纷服务。提升用工就业保障政策指导服务水平，开展新就业形态政策宣讲咨询等专场活动。规范有序推进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做好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关怀和职业伤害保障经办指导，积极探索职业伤害预防工作。支持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发展，支持劳动者通过新业态实现多元化就业。

五、“十五五”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一）强化规划引领

坚持区委区政府领导，发挥区镇人社部门主管职能，健全联动协作管理格局。制定任务分解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间表。加强政策协调、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将约束性指标纳入绩效考核，调动各方力量共同推动规划实施。

（二）稳定资金投入

加大民生资金投入，保障政策落实，建立财政投入激励机制。重点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重大项目、数字化平台建设，加强基层服务经费保障。

（三）落实运行监测

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监测体系，畅通数据渠道，建立多元调查方式，强化动态跟踪评估。开展规划实施过程的定期跟踪监督，针对问题制定改进措施，确保规划落实的有效性。

（四）扩大宣传引导

将宣传工作与规划实施相结合，创新宣传形式，拓展新媒体平台。加强政策法规解读，提高社会知晓度。及时收集分析舆情，建立应急机制，妥善回应社会关切。发挥基层宣传作用，营造全社会支持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附件

“十五五”时期闵行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指标说明

1.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指经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在统计期内办理过登记就业手续的人数。

2.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人数

指统计期内有过登记失业经历，并从登记失业状态转为登记就业状态的本市户籍人数。

3.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

指在统计期内本市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中（主要指本市户籍上海高校毕业生、非本市户籍上海高校毕业生、本市户籍外地高校毕业生等三类对象），在统计期末实现就业或应征入伍、升学、出国的比例。

4.新增培养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

统计期内通过参加本市技能评价获得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次数。

5.规上人力资源服务业稳增长

该指标统计全区范围内主营业务从事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指为劳动者就业和职业发展，为用人单位管理和开发人力资

源提供的相关服务，主要包括人力资源招聘、职业指导、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人力资源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信息软件服务等），纳入本市统计部门国民行业人力资源服务业目录的规模以上企业，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等生产经营活动形成的经济利益流入的同比增长。

6.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累计入驻企业数量

统计中国上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虹桥园区自正式开园运营之日起累计引进并完成注册且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总数。

7.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实行市级统筹，待遇标准全市统一调整。

8.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针对我区16周岁以上本区户籍人员，在未落实社会养老保障的情况下进行政策宣传工作，逐步将其纳入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减少未参保城乡居民总量，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障参保覆盖率（落实社会养老保障是指首次参加城乡居保、职保、被征地以及已就业人群）。

9.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发挥效能率

指各街镇专业性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调解成功案件数占本区调解组织和仲裁机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受理总和的比例。

10.群体性劳资矛盾突发事件事先预警率

指在发生群体性劳资矛盾突发事件前各街镇是否排查发现劳资矛盾隐患信息，并上报隐患信息。

11.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年度结案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在法定审限内办结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的比例。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6月9日印发